

南方政府公報

第二輯

南方政府公報

第二輯

中華民國十三年

一月二十日

第二號

陸海軍
大元帥

大本營公報

大本營秘書處

發行

04555

大 本 營 公 報

大 天 帽

劉 制 軍

大 本 營 公 報

中 華 民 國 十 三 年

一 月 二 十 日

第 二 號

目錄

法規

大本營內政部檢查醫生執照專員簡章

命令

中華民國十三年一月十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三年一月十三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三年一月十三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三年一月十五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三年一月十五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三年一月十六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三年一月十六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三年一月十六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三年一月十六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三年一月十六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三年一月十六日大元帥令

大本營建設部委任令

訓令

大元帥訓令第一三號

大元帥訓令第一四號

大元帥訓令第一六號

大元帥訓令第一七號

大元帥訓令第一八號

大元帥訓令第一九號

(附確定民衆執照條例)

大元帥訓令第二一號

大元帥訓令第二二號

大元帥訓令第二三號

大元帥訓令第二四號

大元帥訓令第二五號

指令

大元帥指令第二四號

大元帥指令第二五號

大元帥指令第二六號

大元帥指令第二七號

大元帥指令第二八號

大元帥指令第二九號

大元帥指令第三〇號

大元帥指令第三一號

大元帥指令第三二號

大元帥指令第三四號

大元帥指令第三五號

大元帥指令第三六號

大元帥指令第三七號

大元帥指令第三八號

大元帥指令第三九號

大元帥指令第四〇號

大元帥指令第四一號

大元帥指令第四二號

大元帥指令第四三號

大元帥指令第四七號

大元帥指令第四八號

大元帥指令第四九號

大元帥指令第五〇號

大元帥指令第五一號

大元帥指令第五五號

大元帥指令第五六號

(附大本營財政部有利支付券條例)

(附粵漢鐵路暫定軍人乘車規章)

大元帥指令第五七號

大元帥指令第五八號 (附廣東全省船民自治聯防保澳團暫行章程)

大元帥指令第五九號 (附廣東全省船民自治聯防營辦公署調查船民戶口暫行章程)

大元帥指令第六〇號

大元帥指令第六一號

大元帥指令第六二號 (附禁烟條例)

大元帥指令第六三號

大元帥指令第六四號

大元帥指令第六五號

大元帥指令第六六號

大元帥指令第六七號

大元帥指令第六八號

公文

大本營審計局致各機關函

陸海軍大元帥大本營公報

目錄

一月二十日

第二號

五一三五四

公電

川軍討賊軍總司令熊克武等呈 大元帥敬電

公布

大本營審計局公布各機關收支簡明表

布告

大本營內政部布告第一五號

大本營內政部布告第一六號

大本營建設部布告第一號

批示

大本營內政部批第八十三號

附錄

本報啓事一

本報啓事二

本報啓事三

法規

大本營內政部令第十八號

茲制定檢查醫生執照專員簡章公佈之此令



中華民國十三年一月十八日

部長徐紹楨

檢查醫生執照專員簡章

第一條 凡未領部頒中西醫生開業執照而擅自執行醫生業務者按照本部管理醫生暫行規則第十六條處罰之

第二條 關於前項執行由部酌派檢查執照專員先從檢查入手

第三條 本部註冊期限經已展至一月十六日期滿之後自應截止惟在檢查尚未實施以前繼續來部請領執照者仍准交付審查暫免處罰

第四條 檢查專員應詳細調查現在執業之中西醫生如有未領部照者開列地址填報第二局轉呈

部長核辦

第五條

前項檢查應專就現在實際懸牌業醫者行之其未懸牌或廣東省外各屬醫生聽令隨時領照不在第三條截止限期之內

第六條

凡已領部照之中西醫生業經次第公佈有案可稽檢查專員執行職務之際應加注意不得濫行干涉

第七條

凡照管理醫生規則第十六條處罰者由部先發通告書俟遵納罰金後再填給罰金收據

第八條

檢查專員執行職務之際應遵守法令潔己奉公不得有藉端騷擾情事

第九條

檢查之實施期以部令定之

命令

大元帥令

財政委員會主席委員葉恭綽廖仲愷呈請派廖則如爲財政委員會秘書長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一月十一

大元帥令

派黃仕強兼禁烟督辦署總務處廳長鄭述齡爲禁烟督辦署查驗處處長高燕如爲禁烟督辦署督察處處長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一月十三日

大元帥令

禁煙督辦楊西巖呈請派楊宜生俞智鑫吳季祐劉徽卿余浩廷張世昌鄭以濂高少琴溫競生爲科長
鄭廷選梁桂鄰鄭鴻鑄謝盛之馬武頌張伯雨爲秘書均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一月十三日

大元帥令

據中央直轄滇軍總司令楊希閔呈稱已故團長潘寶壽從戎十載轉戰川粵歷克強寇忠勇逾恒前次
沈逆變攻廣州該故團長奮勇先驅彈中要害踰日殞命請援例追贈給卹等語潘寶壽着追贈陸軍少
將并着由軍政部照少將傷亡例從優議卹以慰烈魂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一月十五日

大元帥令

大本營內政部長徐紹楨呈請任命鄭德銘爲大本營內政部科長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一月十五日

大元帥令

大本營軍政部長程潛呈議覆已故湘軍第三師五旅十團團長陳飛鵬請予追贈陸軍少將並照卹賞章程給予卹金等語已故湘軍團長陳飛鵬准予追贈陸軍少將並照少將例給予卹金以慰英靈而昭忠義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一月十六日

大元帥令

廣東海防司令陳策應免本職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一月十六日

大元帥令

任命馮肇銘代理廣東海防司令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一月十六日

大元帥令

任命洪慈爲大本營諮議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一月十六日

大元帥令

派許崇瀨爲財政委員會委員此令

中華民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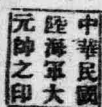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三年一月十六日

大元帥令

派張福堂爲禁煙幫辦此令



中華民國十三年一月十六日

大木營建設部委任令

委任林應銘爲本部書記官此令



中華民國十三年一月十六日

部長林森

陸海軍大元帥大本營公報

命令

一月二十日

第二號

三三三八